民族声乐表演方向统考硕士研究生

招生考试基本信息

一、考试科目及时间安排

专业方向	初试	复试
民族声乐表演	1. 思想政治理论 2. 外语 3. 中西音乐史 4. 声乐作品论述	主科

注：外语考试说明：本方向考生考英语二，其他语种限日、俄、德语。

二、主科及专业基础科目考试要求

（一）初试

1. 中西音乐史：（1）中音史内容占 80%，西音史内容占 20%。（2）中西音乐史考试大纲详见附件三。

2. 声乐作品论述：

（1）中国歌剧：由出题人在以下作品范围内指定一部歌剧，请考生简要介绍作曲家、歌剧创作时期、歌剧故事梗概、音乐风格、创作特点，选取剧中两个以上主要角色进行分析，并说明这些角色曾由哪些中国著名歌唱家演唱过。

作品范围：《白毛女》、《洪湖赤卫队》、《小二黑结婚》、《伤逝》、《原野》、《野火春风斗古城》、《木兰诗篇》、《西施》、《刘胡兰》、《屈原》、《江姐》、《运河谣》、《红珊瑚》。

（2）中国歌曲：由出题人在以下范围内指定一位作曲家，请考生简要介绍这位作曲家，写出其至少三首代表性歌曲及这些歌曲的创作背景、所属时期、音乐风格特点，并谈一谈个人如何演绎这些作品。

作曲家范围：赵元任、聂耳、冼星海、郑律成、谷建芬、王酩、徐沛东、印青、王洛宾、王立平、施光南、赵季平、傅庚辰、付林。

注：总字数要求不少于 800 字，第（1）、（2）部分各占约 400 字。

(二)复试

专业方向	复试（主科）考试要求
民族声乐表演	（1）演唱六首作品。一首中国古诗词歌曲；一首中国传统民歌或戏曲、说唱选段；一首中国歌剧或外国歌剧选曲（可用中文或用原文演唱）；一首中国现代创作歌曲（包括中国艺术歌曲）及两首自选曲目。 考试由主考指定演唱全部或部分曲目，用原调演唱，使用钢琴伴奏（伴奏自理），不可用电声或伴奏带。 （2）新谱视唱：考核视谱能力，两个升降号以内，五线谱，考核曲目提前一天在网络公布。